## 10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(见附件)(除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外,必须提供);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龙胜各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(单位名称)的龙胜革命烈士碑园改扩建提升工程(二期)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着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龙胜革命烈士碑园改扩建提升工程(二期)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建筑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广西宏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\_40\_人,营业收入为\_5664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3520\_万元,属于<u>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</u>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 名称),从业人员\_/\_人,营业收入为\_/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/\_万元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[盖公章(CA 签章)]: <u>广西宏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</u> 日 期: 2025 年 9 月 28 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